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1月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柴海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以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对募投项目进行充分分析、论证后做出的适当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布局，促进公司时尚产业供应链管理项目的实施与发展。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118：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长城证券：关于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1月10日